

臺南市白河區玉豐國小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頒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。
- 二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頒「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」。
- 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11 月 12 日南市教專字第 1071251387 號函辦理。
- 四、依據本校 109 年 6 月 3 日課發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範，建構學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之實踐模式。
- 二、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之教學模式，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學習機會。
- 三、形塑校園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，持續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四、激勵教學典範學習，落實專業對話，深化教師專業內涵，增進專業回饋知能。

參、公開授課人員

- 甲、本校校長及教師(含幼兒園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)。

肆、公開授課實施方式

- 一、實施期程：109 學年度起每學年度執行，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。公開授課時間至少一節，並得視課程需要或教師之狀況增加節數。授課領域以該學年排定之課務為優先。
- 二、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各項教學活動辦理：
 - (一) 教學觀摩(示範教學)：配合學校議題、專案辦理的示範教學
 - (二)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：專業社群必含共觀共備共議。
 - (三) 課程與教學創新發表(分組合作學習、學思達、學習共同體…等)
- 三、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應共同備課，備課方式得包括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；觀課教師，應全程參與。
- 四、共同備課應於公開授課前於學年會議、專業學習社群合併辦理，亦即授課人員之授課需有關課教師對於預計進行課程的討論與修正，並提出討論紀錄。
- 五、授課人員需提出教學活動設計供觀課教師參考(可以是共備的教案並將共備的討論點列出)；觀課教師紀錄表件可以配合方案紀錄自行產生，亦可參考使用如附表 1-3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
附表 1 共同備課~公開授課紀錄、教案

附表 2 教學觀察記錄表

附表 3 教學觀察(公開授課)-觀察後回饋紀錄表

- 六、專業回饋：應由授課人員及 1 名以上之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研討，並撰寫記錄表件，留校備查。每位教師每學年至少參與公開觀課、議課一次，每次核發兩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七、本校公開授課實施方式，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通過，由校長核定後公告。
- 八、學校得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，並請家長參與回饋，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。
- 九、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，須向教務處提出申請，並參與共備，方能進班觀課。
- 十、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，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等，留校備查以為敘獎依據。

伍、公開授課實施流程

- 一、共同備課：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，領域教學研究會或專業學習社群進行課程前的討論與分享，落實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法，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。
- 二、公開授課：請授課教師提供簡要版課程與教學設計書面資料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教師參考，可參考觀課教師紀錄表件，亦可以自行設計，以利專業回饋之進行。
- 三、教學觀察：紀錄授課人員具體客觀之教學事實，不呈現個人主觀價值判斷，若兩人以上觀課，得於觀課前分配觀課教師觀察不同學生之學習。
- 四、觀察後回饋會談（議課）：授課人員及觀課教師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專業回饋及研討並做成紀錄。

陸、實施期程及原則

- 一、公開授課每學年度分上下學期進行，並於每學年度 9 月底前採自由配對後登記，考量校務運作，登記時請避開重要校務活動日期，各師如有時間登記重複者，請自行調整後登記。如期限內並未登記者，則統一採抽籤方式配對登記，不得異議。

柒、獎勵

- 一、為鼓勵公開授課，授課人員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核予獎勵，校內公開授課者，每人核予嘉獎 1 次。
- 二、校長部分提報教育局辦理敘獎，教師部分由學校逕依權責辦理敘獎事宜。

捌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掌握公開授課實施要領，順利銜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要之內容。
- 二、提昇教師公開授課專業回饋知能，透過專業對話，營造校內正向教學氛圍。

C10-1 學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